**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

**年产300万件饰品配件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废水、废气、噪声）**

2019年7月27日，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根据其年产300万件饰品配件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的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2.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批复

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29日，其年产300万件饰品配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投资1430万元，租赁浙江鸿概包装有限公司位于诸暨市安华镇安华村、浣丰村的闲置厂房1388平方米实施，达产可实现销售收入1720万元，利税485万元。项目不设食堂和住宿，目前有员工15个，昼间单班制生产，年工作日300天。

1.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5月杭州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年产300万件饰品配件生产线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年6月29日，诸暨环保局出具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诸环建[2017]70号）。

受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于2018年7月4日、5日连续二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期间公司，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三）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4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71.9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5.0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的环保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1. **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施后，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化。

1.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2. 废水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污水主要为项目由员工生活废水和抛光清洗废水，抛光清洗废水经厂内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安华镇工业区截污管网。全厂用水量为1220t/a，其中：员工生活用水大约220t/a，间接冷却水消耗量为600t/a，抛光清洗补充水约300t/a；定期排放部分抛光清洗废水约100t/a，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170t/a。全厂合计排放废水270t/a。

1. 废气

项目注塑机生产过程中有少量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屋顶排放，高度不低于15m。

1.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加工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值75～80dB，建设单位通过对设备采取封闭隔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⑴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企业目前建立相应环境管理机构，制定了废气处理、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等环保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⑵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设有生活污水总排口一个，废水排放口设立排污标志牌。

⑶卫生防护距离及应急措施调查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车间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应急逃生通道顺畅。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活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6.65～6.70，各污染物最大日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381mg/L、悬浮物236mg/L、氨氮29.1mg/L、石油类1.37mg/L；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1. 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注塑废气净化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时最大排放浓度为1.09mg/m3，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88.0%，达到《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浙环发[2013]54号)总净化率原则上不低于75%的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分别为1.19mg/m3，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9的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1.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1. 总量控制

经核算，全厂合计外排废水约270t/a，实际外排环境化学需氧量0.014t/a，氨氮为0.001t/a， VOCs0.021t/a；均符合批复的核定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判断，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1. **验收结论**

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年产300万件饰品配件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建议要求。落实整改后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1. **整改和后续要求**
2. 加强环保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3. 加强对各类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按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其稳定达标排放。

（三）加强对注塑废气有收集，从源头上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诸暨市成温饰品配件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7日